

# “唯鉴定论”破了,父亲救儿之路通了

《三湘都市报》 魏灿 蒋婕

男子突发重病长期昏迷不醒,父亲想卖掉儿子名下房产为其救治,向法院申请认定儿子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时,却因难以将其转运至外地进行鉴定而犯难。

近日,记者从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召集多名专家直接来到病房,以专业技术意见替代异地司法鉴定,审结一起案件。

## 父亲卖房救子遇鉴定难题

2025年3月,衡阳男子李阳(化名)因突发脑出血,术后昏迷被送往医院抢救。后续治疗仍需高额费用,李阳父亲为筹措

医疗资金,欲处置儿子名下房产,遂向法院申请认定李阳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并请求指定自己为监护人。

经多家医院诊治,李阳被确诊为完全性瘫痪,长期在ICU接受治疗,每日花费高昂,且始终处于浅昏迷、无自主意识状态。按照常规流程,李父联系长沙鉴定机构,准备将李阳转运至异地鉴定。然而李阳病情危重,长途转运存在极高生命危险,不菲的鉴定费用更让这个捉襟见肘的家庭雪上加霜,救治陷入困境。

## 以上门会诊替代异地鉴定

蒸湘法院了解情况后,迅速邀请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专家,联合本地多家医院专家前

往李阳就诊医院,现场开展病历查阅、体格检查及病情会诊,并出具《技术调查报告》,认定李阳因脑出血术后呈植物人状态,目前缺乏感知辨认能力,完全不能辨认自己行为。

法院经审理认为,李阳的住院病历、诊疗记录及现场会诊情况,已能充分证实其完全丧失意识与行为判断能力,本案无委托专业机构鉴定的必要,且其病情危重,异地转运存在极高风险。结合申请人李阳父亲的监护能力及李阳配偶同意李父担任监护人的情况,法院依法判决:宣告李阳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指定其父亲为监护人。

法官说法:

承办法官介绍,成年人因突发疾病丧失认知、生活不能自理,近亲属可依法向法

院申请认定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并指定监护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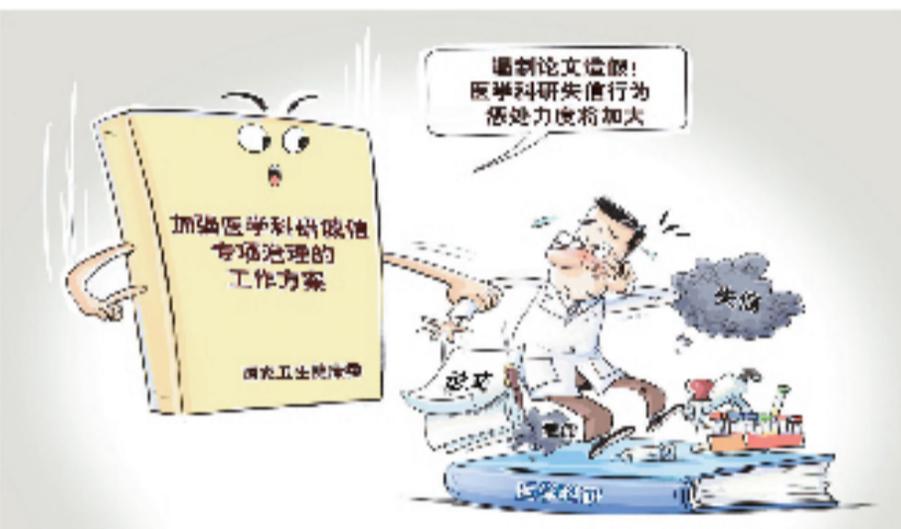
传统审理模式下,此类案件普遍遵循“申请必鉴定”的刚性流程,部分地区需当事人异地转运、往返检查,不仅流程繁琐成本高昂,更可能给危重患者带来转运风险,延误治疗时机。

“认定成年人无民事行为能力,核心是判断其‘不能辨认自己的行为’。民法典并未将司法鉴定作为必经程序。”承办法官表示,法院突破“唯鉴定论”惯性思维,依法行使司法能动性,通过“走访调查、专家会诊、就地认定”的方式,以专业技术意见替代异地司法鉴定,实现案件“快审快结”,最大限度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 and 风险。

## 遏制论文造假

国家卫生健康委2月28日公布《加强医学科研诚信专项治理的工作方案》,力争通过3年努力,使论文造假等突出科研失信问题得到遏制。

新华社 王鹏 作



## 私藏气枪,男子组队非法捕猎野味

《现代快报》 王志成 韩鹏 庄剑翔

面对检察官,罗某后悔不已。此前他组装气枪组成“狩猎小队”,非法捕猎500余只野生动物卖给饭店老板。近日,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检察院公布案件详情,罗某团伙及买家均被缉拿归案。

2024年11月,罗某及其同伙在分配“战利品”时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警方顺藤摸瓜,将上游买家、某饭店老板张某某一并抓获。

仪征市检察院审查发现,罗某的“狩猎生涯”始于2024年10月。他通过境外聊天软件购买枪管、消音器、气瓶等气枪零部件,同时购买热成像仪和铅弹。收到配件后,罗某按网上教程成功组装气枪,并选在好友的家庭农场试枪。随后,他邀约沙某某和陈某某组成“狩猎小队”,在安徽、江苏等地乡村田野,用气枪猎捕野生动物。

罗某等人猎捕狗獾、河麂、环颈雉、斑鸠、华南兔等野生动物500余只。他们将猎物处理后,主动联系饭店老板张某某,以每只几十元至数百元不等的价格出售,供饭店加工成“野味”招揽食客。经查,罗某等人非法获利约5.4万元,张某某从中赚取1.2万元。经鉴定,这些野生动物中,有国家规定的“三有”保护动物,也有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仪征市检察院审查认为,罗某等人违反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法规,非法使用禁用工具猎捕野生动物并出售给饭店,构成非法猎捕、出售陆生野生动物罪;其猎捕、杀害的野生动物中包含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构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同时,其使用的气枪属禁用工具,构成非法持有枪支罪。饭店老板张某某非法收购野生动物加工后售卖给食客,构成非法收购陆生野生动物罪。

近日,法院审理此案,罗某等人被数罪并罚,判处一年三个月至一年四个月不等的刑期,并处罚金;饭店老板张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

## 女子托人装GPS“私家调查”老公

### 检察院:属于侵犯公民个人信息

《上海法治报》 王蔚然 王韵怡

情感纠葛不能掩盖侵犯他人隐私的本质。一场始于“仗义相助”的“私家调查”,最终踏过法律红线。

日前,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对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提起公诉。区人民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钱某拘役4个月,缓刑4个月,并处罚金3000元。

2024年11月,陈女士陷入婚姻危机,怀疑丈夫王先生出轨对象是公司员工刘小姐。刘小姐是陈女士的闺蜜,此前刘小姐找不到工作,陈女士介绍她到丈夫公司上班。发现两人关系渐渐暧昧后,陈女士向

好朋友丁先生倾诉。丁先生听闻后十分气愤,想帮陈女士抓到出轨证据。

丁先生与钱某多年前曾一起经营网吧,知道钱某对电子设备颇有研究,便委托他帮忙安装GPS定位器,用于追踪刘小姐行踪,并支付9000元好处费。钱某从网上购买GPS磁吸定位器,安装在刘小姐车上。丁先生有时会开车带上钱某一同到定位现场,试图拍摄王先生与刘小姐约会的照片。每次刘小姐的定位显示从家离开后,丁先生都会开车跟上,但连续两个月未发现异常。2025年1月,定位器没电,此事便告一段落。

2025年9月,陈女士得知王先生将携

家属参加一场朋友婚礼,猜测王先生会带刘小姐参加,便再次委托钱某给刘小姐的车安装GPS定位器。没多久,刘小姐察觉被人跟踪,在例行检查车辆时发现定位器。拆除定位器后,刘小姐在自家车库安装监控。2025年10月16日,钱某发现GPS出现故障,前往刘小姐家车库更换时被当场发现并报警。

宝山区检察院经审查认为,钱某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非法获取、提供他人行踪轨迹信息,情节严重,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对其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后依法作出上述判决。该案中涉及的丁先生和陈女士均已另案处理。

## 国家安全部:快速入籍可能是境外势力诱骗手段

央视 王莉

记者从国家安全部了解到,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我国公民出境探亲访友、留学、旅游等活动与日俱增。近年来,境外反华敌对势力以能够帮助“加入外籍”为饵,诱骗我国公民在境外参加反华敌对活动,对国家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 偶遇“同乡”,画饼设饵

李某在出国探亲时,该国某反华组织头目雷某以“同乡”身份套近乎,对李某进行蛊惑攀拉,利用李某渴望与定居国外子女团聚的急切心情,声称有特殊渠道可帮助李某快速“入籍”。身处异国他乡的李某很快就被雷某的话语打动,对雷某言听

### 身陷泥沼,人财两空

雷某所谓的“特殊渠道”,其实就是诱骗我国公民参加其成立的境外反华组织,签署“投名状”并参加反华活动,发表抹黑攻击我党和政府的言论,由雷某包装成所谓的“受迫害者”后再申请所谓的“政治庇护”。而雷某在李某参加反华活动时,都会“贴心”地拍录视频留存,以便在提交入籍申请时能够提供足够的“受迫害”证据材料。同时,雷某还多次编造虚假事由,以各种名义劝说李某提供捐助,李某先后被骗取数万元人民币。

### 幡然醒悟,追悔莫及

在多次完成雷某交办任务后,李某自觉已经达到“入籍”的条件,但雷某闪烁其词,迟迟不

提“入籍”之事,仍以需要参加更多活动、积攒更多“受迫害”证据资料为由进行推脱。李某自觉入籍无望,渐渐地对雷某及其安排的活动产生质疑。而雷某则以“投名状”和参加反华活动照片视频资料相威胁,强迫李某继续为其工作。至此,雷某境外反华急先锋的真实面目暴露。李某发现受骗后立即与雷某断绝联系,但内心仍惶恐不安。回国后,李某主动向国家安全机关报告相关情况,并深刻反省自己的错误行为,国家安全机关依法对其进行批评教育。

国家安全机关提示:

在境外受胁迫或者受诱骗参加间谍组织、敌对组织,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的活动,及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机构如实说明情况,或者入境后直接或通过所在单位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如实说明情况,并有悔改表现的,可以不予追究。